

鐘聲學校  
2024-2025 年度  
評估政策

一. 目的

1. 評估及監察學生在完成某一學習階段之學習成果。
2. 診斷學生學科能力的強弱，作為檢討教學策略之參考。
3. 讓學生根據評估結果，了解自己在學習上的長處和短處，以改善學習。
4. 向家長報告學生的學業成績。
5. 預測學生未來學習表現。
6. 提供有關學生學業水平的資料。

二. 評估分佈時段

1. 本校設兩次進展性評估，分別於總結性評估一和二前進行，讓學生適應考試模式，進展性評估成績不計算在成績表內。
2. 總結性評估分數皆獨立計算，互不影響。
3. 評估期間，如遇學校停課，該評估會順延至復課之第一天進行。

三. 總結性評估科目

1. 評估科目包括中國語文(語文、寫作、默書、聆聽+說話)、英國語文(語文、寫作、默書、聆聽+說話)、數學、常識、視覺藝術、音樂、普通話(聆聽+說話)、體育、電腦。
2. 校方會為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安排調適，例如延長評估時間或安排讀卷。
3. 一年級各科大小題目均讀題目，二年級只讀大題目，三至六年級全部不讀題目。

四. 總結性評估成績處理

1. 一年級至四年級的成績表內，均顯示學生的積分及部分名次；五年級及六年級的成績表內，只顯示所有科目的成績等級。
2. 每一個學段以總平均成績編排該學段的名次。
3. 學年結束，以全年總成績計算總平均成績編排該學年的名次及頒發學業成績獎。

五. 五、六年級呈報校內成績：

1. 呈報五年級第3次、六年級第1次及六年級第2次共三次總結性評估之中文、英文、數學、常識、音樂及視藝共六科成績。
2. 成績評核及科目比重  
中文(9)、英文(9)、數學(9)、常識(6)、視覺藝術(3)、音樂(2)

(2024年10月更新)